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2-005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先生的通知，获悉马礼斌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马礼斌	是	2,000,000	2.10%	1.07%	否	是	2022 年 2 月 8 日	2022 年 6 月 22 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马礼斌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的情况。

2、本次是马礼斌先生对前期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马礼斌先生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投资分红等其他收入，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马礼斌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亦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3、公司将持续关注马礼斌先生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2-010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品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119 期产品，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6,6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512,630.14 元。上述理财本金及收益均已全部到账。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1、签约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378 期产品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4、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5,000 万元

6、产品期限：91 天

7、产品起息日：2022 年 02 月 14 日

8、产品到期日：2022 年 05 月 16 日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60%-3.30%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1、签约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377 期产品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4、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1,000 万元

6、产品期限：31 天

7、产品起息日：2022 年 02 月 14 日

8、产品到期日：2022 年 03 月 17 日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60%-3.15%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品种，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和审计室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室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最大可能的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以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止日	认购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际损益(万元)
1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1-12-14 至 2022-03-14	2,000	1.50%-3.20%	未到期
2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2-01-07 至 2022-04-07	3,500	1.60%-3.18%	未到期
3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2-01-25 至 2022-02-25	1,100	1.50%-3.16%	未到期
4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378 期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2-02-14 至 2022-05-16	5,000	1.60%-3.30%	未到期
5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377 期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2-02-14 至 2022-03-17	1,000	1.60%-3.15%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12,600 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六、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相关凭证

2、理财产品购买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2-00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2 月 7 日，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协鑫集成”）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121 号）。公司就函中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说明，现公告如下：

（本公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如无特殊说明，以万元为单位；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致。）

1、请你公司说明导致 2021 年度预计大额亏损的各因素的具体影响金额、测算过程及确认依据。

答复：公司 2021 年度发生亏损的主要因素如下：

（1）2021 年光伏全行业上游硅料供应紧张，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硅片及电池片价格持续在高位运营，叠加 EVA、背板、玻璃、边框、硅胶等辅料价格不同程度上涨，公司组件生产成本快速攀升，组件终端销售价格涨幅不及原材料价格涨幅，组件毛利率大幅下降至约 4.5%。受新冠疫情影响，海外订单海运价格连续上涨，物流成本进一步侵蚀利润影响组件出货量。公司主动进行策略性调整，优选高毛利订单，放弃低价订单，全年组件销量约 2.2GW，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约 26.67%。

因组件价格上涨影响，叠加逆变器、支架等价格上涨，产业链产品价格处于调整期，终端承压导致减少或者推迟项目开工建设，公司 EPC 项目进程有所延缓，并网量比上一年度减少约 350MW。

上述原因综合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减少，亏损约 73,562.20 万元，但与 2021 年同期相比减亏。

（2）2021 年，182/210 大尺寸电池和组件成为行业主流，公司顺应行业大尺寸发展趋势，拟对不具备技改升级条件的小尺寸电池及组件产能进行处置。其中，已签署设备出售合同未交割完成的按合同金额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其他尚未签署出售合同的设备，管理层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判断及谨慎性原则，结合评估机构初步评估意见预计减值金额，预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 62,984.78 万元至 98,348.41 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出售 9 家电站全部或部分股权，按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约 -17,353.20 万元。

2、对于资产减值计提，请你公司明确计提减值的资产范围、减值原因、各资产的预计减值金额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前期已计提减值当期转回等情形。同时，请你公司说明上与上年同期相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确定依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资产减值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以前年度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通过资产减值计提等方式进行盈余管理的情形。

答复：顺应行业大尺寸发展趋势，公司拟对不具备技改升级条件的小尺寸电池及组件产能进行处置。已签署设备出售合同未交割完成的按合同金额计提资产减值，其他尚未签署出售合同的设备，管理层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判断及谨慎性原则，结合评估机构初步评估意见对减值金额进行了预估，预计减值金额如下：

资产类别	减值原因	预计减值金额(万元)
小尺寸电池片产能	待处置	29,847.99 至 34,863.91
小尺寸组件产能	待处置	33,136.79 至 63,484.50

前期已计提减值的小尺寸电池片设备在本期出售时，处置价格略高于前期计提减值后净额，产生资产处置收益约 363.73 万元，占前期减值金额 1.01%，整体占比非常小。

综上：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确定依据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时公司以前年度资产减值计提充分，不存在通过资产减值计提等方式进行盈余管理的情形。

3、业绩预告显示，由于组件毛利率大幅下降、公司主动进行策略性调整、海外订单运费价格连续上涨、光伏行业 EPC 项目建设开工及并网进程有较大幅度延缓等因素影响，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及利润下降。请你公司结合主要业务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变化等，说明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是否存在持续承压风险，主营业务收入下滑是会具有持续性，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及原因；如是，请及时、充分披露风险提示。

答复：

（一）公司的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持续承压风险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随着国际间对于碳中和的追求更显积极，多数主要国家都设下了 2050-2060 年达到碳中和的目标，使得能源转型成为国际主流意志，市场需求更加乐观。根据 PV InfoLink 预计，中国市场 2022 年需求预计达到 65GW 到 75GW 以上规模，成长的原因来自中国政府下发多项利好政策，新能源融资、整县推动、荒漠 100GW 的大型项目等。其中整县推动政策待更多配套成熟后，将在下半年明显拉动中国的工商屋顶型市场。荒漠等地大型项目部分项目也开始阶段进行，预期在 2023 年大举推进落实，庞大的项目规模将大举拉动中国整体需求。欧美市场需求预期仍持续成长，各将有 45GW 和 31GW 的需求量。其余国家呈现稳定、缓步增长，全球组件需求保守估计将成长将近 24%，达到 214GW 以上的水平。并且整体需求将随材料及组件价格形成成本与实际需求的动态变化，若光伏上下游产业链产品价格能恢复合理区间，可以支撑 230-240GW 的组件产出，预计全年需求有望落在 210-226GW 之间。

综上所述，公司的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持续承压风险。

（二）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下滑不具有持续性

2021 年光伏全行业上游硅料供应紧张，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硅片及电池片价格持续高位运营，叠加 EVA、背板、玻璃、边框、硅胶等辅料价格不同程度上涨，公司组件生产成本快速攀升，组件终端销售价格涨幅不及原材料价格涨幅，组件毛利率大幅下降。公司主动进行策略性调整，优选高毛利订单，放弃低价订单，影响组件销量。此外，受新冠疫情影响，海外订单运费价格连续上涨，物流成本进一步侵蚀利润影响行业出货量。因组件价格上涨影响，叠加逆变器、支架等价格上涨，光伏行业 EPC 项目建设开工及并网进程有较大幅度延缓，影响公司 EPC 业务中标及开工并网规模。上述综合原因导致全行业的阶段性压力，以及公司全年营业收入及利润下滑。

2022 年国内分布式需求和海外需求或超预期。国内方面，国内电价上涨叠加绿色贷利率降低，刺激分布式光伏爆发式增长，2022 年分布式光伏推进如火如荼，预计全年将继续维持装机占比 50%以上的发展规模，央企集采陆续启动，后续产业链降价进一步刺激地面电站起量，预计 2022 年国内需求达到 65GW 到 75GW 以上规模；海外方面，2022 年海外印度、日本、波兰等市场抢装备货，尤其印度一季度装机或将在 8-10GW。未来双碳目标下光伏行业已进入蓬勃发展期，市场需求旺盛，且光伏产业链各环节价格正逐步趋于合理区间，预计将对组件环节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全球防疫抗疫已积累丰富经验，逐步缓解疫情对经济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公司亦积极通过与船公司签订长单及变更物流模式降低海运费用对公司订单毛利的影响。叠加公司拥有大尺寸组件产能及先进技术优势，并储备了充足订单，将支撑公司营业收入恢复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主营业务收入下滑不具有持续性。

（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

公司合肥大尺寸组件基地 1 号厂房已于 2021 年 12 月正式达产，2 号厂房组件设备已陆续进厂，预计将于 2022 年一季度末投产，3 号厂房计划于 2022 年三季度投产。叠加公司原有生产基地产线技改升级，预计 2022 年底公司将拥有大尺寸组件产能超 20GW，公司组件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2、公司技术优势显著

公司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的理念，持续提升科研实力和新品转化能力。公司光伏电池和组件业务秉承高效和差异化的策略，积极布局大尺寸硅片的电池和组件产品，涵盖叠瓦、半片、双面双玻和透明背板产品等，完成高效电池 TOPCON、HJT 等技术储备。公司持续推出可浸泡高可靠海面漂浮组件、BIPV 建筑一体化光伏产品、BAPV、轻质组件、光热 PVT 组件等，将在 2022 年按计划陆续推出上市。

3、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及充足的订单

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和海外客户资源，深耕潜在战略客户和高附加值细分市场客户，积累了优质的全球客户资源，包括海外的大型分销商和电力公司，以及国内的大型央企国企和整县开发项目等，公司在全球市场拥有较大的品牌影响力，被 BNEF 评为 Tier1 一级组件供应商，并通过法国碳足迹认证资格。公司目前拥有充足的订单，与中国西南电力公司、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招标项目以及欧洲客户等建立长期供货关系。2022 年初公司就已签订 1.3GW 正式组件供货订单，配合合肥组件大基地大尺寸组件产能的释放，将继续加大跟优质客户的合作，持续提升市场份额。

4、公司融资渠道畅通

在双碳目标下，传统金融机构都增加了对清洁能源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以合肥工厂为首的公司各家子公司与当地金融机构达成授信意向合作。公司积极拓展以国有和股份制商业银行为主的银行融资，保存量，引增量。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供应链融资、股债结合融资等创新融资工具，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资金保障。

5、国家政策扶持

双碳大背景下，光伏成为能源新主力。全球各国陆续颁布光伏利好政策，支持光伏产业迅速发展。国内地方政府也对落地在本地区的光伏企业在资本投入、补贴、税收优惠等各方面给予扶持，缓解企业运营压力，积累核心竞争力。公司深耕光伏赛道多年，将持续助力新能源事业向前发展。

6、公司运营效率持续提高

随着公司历史遗留问题逐步清除，管理效率逐步提高，现金周期持续缩短，变现能力加强。公司将持续采取有效措施，优化生产经营周期，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提升企业效益。

7、公司 EPC 业务拥有较强行业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 EPC 业务资质提升，拥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工程设计资质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风力发电）专业乙级、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工程设计咨询资质（备案制）等专业资质，综合实力及客户认可度进一步提升。

综上所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出售电站股权产生处置亏损的具体情况。

答复：报告期内，公司出售电站股权产生处置亏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处置完成时点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价款	剩余股权公允价值	处置日账面净资产	处置损益
乌兰察布市香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1/01	100%	20,000.00	-	25,554.39	-5,554.39
光山县环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02	100%	6,000.00	-	6,270.80	-270.80
金寨鑫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04	100%	15,000.00	-	19,422.20	-4,422.20
淮安金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1/10	90%	1,346.70	149.63	2,502.36	-1,006.03
德州协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10	90%	524.07	58.23	1,455.19	-872.89
南通安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1/10	90%	303.16	33.68	40.68	296.16
沛县弘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10	90%	418.76	46.53	3,898.50	-3,433.21
南阳宕达鸭河滩涂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2021/12	90%	42.66	4.74	1,036.32	-988.92
南阳宕达鸭河荒山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2021/12	90%	38.85	4.32	1,144.09	-1,100.92
合计						-17,353.20

因电站股权出售交易对手方均为大型国企，收购时收益率、收入成本预测等测算边界条件较为严格，且考虑了应收未收国补的折现因素，影响了收购评估价，使电站股权出售时形成了一定的处置亏损。以上确认电站处置亏损时相关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5、你公司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答复：2021 年度业绩预告系公司管理层基于审慎原则的预计，并与评估机构、审计机构进行了较为充分沟通，并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以最终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06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 235,041,64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9.74%）的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451,259.4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实投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止本公告日，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5,041,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7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原因：自身经营和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3、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减持期间将遵守窗口期限制买卖股票等相关规定）。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华实投资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451,259.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6、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至减持实施期间，公司如有减资、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华实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 年 7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华实投资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华实投资承诺：“在增持公司股票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华实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华实投资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且不在法定期限内减持公司股份。”

2018 年 2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华实投资拟于 2018 年 2 月 1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华实投资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增持期间以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本公司股票。”

2018 年 8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华实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华实投资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行为完成之日起 6 个月。”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华实投资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暨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华实投资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华实投资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背华实投资此前做出承诺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华实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华实投资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华实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22-020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2022 年 1 月 28 日在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公告。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杨健佳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2:30

5、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10 日（星期四）

6、现场会议地点：广东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

8、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96,563,01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30.4133%。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6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79,238,1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82.058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7,324,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7.941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外的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1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6,811,77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7.0542%。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均为 2022 年 1 月 26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无法到会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公司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方式参会，见证律师视频进行见证。通过公司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方式参会的前述人员视为参加现场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表决情况

提案 1.00：审议《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金莱特智能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6,563,01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同意 6,811,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0000%，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提案 2.00：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6,563,01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同意 6,811,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0000%，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张冉疃律师、马睿律师列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结论如下：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毅然先生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2 月 10 日上午 09:15-9:25，0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2 月 10 日 09:15-15:00。

5、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四路 6 号公司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7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416,842,269 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2.53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9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405,148,780 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0.78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11,693,489 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54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72,322,269 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85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60,628,780 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095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11,693,489 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543%。

2、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416,835,26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315,26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0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万晶、朱园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2-015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郑州招商美景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郑州招商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招商美景”）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4.5 亿元，贷款期限为三年。本公司拟按 60%的股权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